

方志敏的清贫故事

“我多次读方志敏烈士在狱中写下的《清贫》。那里面表达了老一辈共产党人的爱和憎，回答了什么是真正的穷和富，什么是人生最大的快乐，什么是革命者的伟大信仰，人到底怎么活着才有价值，每次读都受到启示，受到教育，受到鼓舞。”这是2010年9月1日，习近平同志在中央党校2010年秋季学期开学典礼上的讲话，也是对方志敏《清贫》精神的深刻解读与最高赞扬。“清贫，洁白朴素的生活，正是我们革命者能够战胜许多困难的地方！”这句话是方志敏同志艰苦奋斗一生的真实写照。

一个苦学生

方志敏8岁开始读私塾，共读了11年的书。为了供他读书，家里面欠下了700大洋的巨债，方志敏在《我从事革命斗争的略述》一文中，回忆了“一个苦学生”的求学经历，记述了一个负债人心里不可描绘出来的深忧。但也正是因为是一个苦学生，从小他就养成了艰苦朴素的生活作风。方志敏在九江南伟烈学校读书时，同学们见教室里来了一位穿得十分朴素，面容消瘦的青年，这就是方志敏同志。他的行装很简单，只有几套旧衣服和一件蓝色长袍；此外还有一床毯子铺在两个板框架着的木板床上，一年到头就是一床旧被子。可是，方志敏同志非常整洁，起床以后总是要把被子叠得整整齐齐的，桌上的书也摆得非常整齐。他只有一双布鞋和一双破皮鞋。平常他不舍得穿皮鞋，下雨天穿过了以后，总要擦得干干净净的仍旧放在床底下，下次再穿。

穷人的主席

1929年，信江苏维埃刚成立，方志敏任主席，有人对他的母亲说：你儿子当主席了，抵得知府正堂，好大的官哩！家里有难处，你儿顾不来，这银元总是有的哟，怎不去讨些来？”老人觉得：儿子的饷银做母亲的理当用得。于是她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试探着问方志敏要饷银来了。“儿啊，你当主席，都讲是好大的官，有几多饷银一月？”母亲问。方志敏何尝不知家里困难？仅他的学费就欠了700

元债！可革命的钱不能用啊，他只能对母亲说：妈妈，我是当主席，可当的是穷人的主席，哪里是官，饷嘛，将来会发，现在没得发。信江苏维埃刚建立，革命才有了起头，我们每日的饭钱才四分呢！”这位革命的母亲听了很欣慰，说：知道了，母亲这一趟没白来，明白了儿子是当穷人的主席，我苦点也舒心啦！”

茶油灯下补破袄

1930年2月，方志敏从弋阳磨盘山到贵溪标溪夏家参加这个县的第二次工农兵代表大会，穿在身上的旧棉袄被山道边的树枝划开一个大口子。在作完政治工作报告之后，县苏维埃主席拿出一件新棉袄请他换上，遭到方志敏的谢绝，并要求把新棉袄尽快送到急需的群众家中。县苏主席却认为，方志敏是特区苏维埃主席，穿一个破棉袄，有损政府的形象。方志敏加重语气说：棉袄破了，有针有线就能解决问题。我是特区苏维埃主席，更不能有丝毫特殊，它事关广大群众拥护不拥护我们，这才是政府最重要的形象！”当天晚上，方志敏在卧室的茶油灯底下，一针一线把破棉袄缝补平整。第二天，方志敏灯下补破袄的事情在村中传开了，妇女们还笑称村里来了一位“针匠师傅”。苏维埃主席成了裁缝师傅，给广大群众留下了苏维埃领导干部清正廉洁的佳话。

唯一的财产

方志敏长期担任苏维埃主席，但一向是过着朴素的生活，从没有奢侈过。经手的款项总在数百万元，但为革命而筹集的金钱是一点一滴地用之于革命事业。在他被俘的那个不幸日子，两个国民党兵士因只搜出一只时表和一支自来水笔，没有搜出一个铜板而大失所望。方志敏问道：是不是还要问问我家里有没有一些财产？请等一下，让我想一想，啊！记起来了，有的有的，但不算多。去年夏天我穿的几套旧的汗褂裤与几双缝上底的线袜……就算是我唯一的财产了。但我说出那几件‘传世宝’来，岂不要叫那些富翁们齿冷三天？！”方志敏在《清贫》中说的这

段话，可视为他向党组织所作的一次财产申报。

是穷还是富

方志敏长期担任苏维埃主席，为何身居高位，却身无分文？他是真的没钱吗？1931年赣东北苏区三次向中央提供黄金650两；1932年两次送给中央黄金350两。他说：中央苏区大，开支也大，我们要尽可能地支持中央苏区。”1934年初，贵溪战斗中，时任团长的乔信明（化名赵天明），被敌人打了冷枪，子弹从脚后跟进，从脚面上穿出来，由于当时缺医少药，伤口发炎，整条腿都肿胀起来了，医院建议锯掉，不锯掉会影响生命，并向省委打了报告，等批示下来就动手术。方志敏亲自批示：一定要争取保存赵天明的右腿，省委不同意锯。药在苏区买不到，可以到白区买。”方志敏作为苏维埃政府的主席，拿不出一分钱来给母亲，但战士看病需要用钱，他毫不吝嗇，花再多的钱，也在所不惜。在公与私之间，在革命与亲情之间，是何等的泾渭分明，有着何等高尚的情操。

方志敏身为苏维埃的主要领导，但他严于律己、不徇私情、以身作则、率先垂范，从不以权谋私、堪称清廉典范。他还用清贫精神建设了清贫政府，在苏维埃设立了工农检查部为中心的廉政机构和制度，对官僚主义、以权谋私、贪污腐败进行无情揭露，严厉查处，从思想上倡导清贫，从制度上保证清贫，领导干部带头清贫，有效地保证了各级苏维埃政府清正廉洁，从而克服了困难，赢得了民心，推进苏维埃政府建设不断向前发展，取得了苏维埃模范省的殊荣。（陈丽华）



警方行动

撬砸店铺搬走保险柜 两惯偷过境玉山落网

本报讯 吕锴斌 记者杨小军报道：力保一方净土，快除安全隐患。6月14日，玉山公安快速行动，半小时协助安徽警方擒获2名过境惯偷，缴获汽车1辆、保险柜1个、现金1万余元以及大量烟酒等赃物。

6月14日，玉山县公安局接到安徽黄山市警方紧急协查通报，有2名盗窃汽车和保险柜的犯罪嫌疑人可能潜入玉山县境内。接通报后，警方高度重视，刑警大队火速布控抓捕。根据安徽黄山市警方的通报，当日凌晨，安徽黄山市屯溪区发生了系列盗窃案，多家街面店铺被撬，还有受害人的保险柜和汽车等财物被盗，犯罪嫌疑人乘坐盗取的汽车逃窜。

经过缜密高效分析研判，民警很快锁定犯罪嫌疑人踪迹，他们窜入玉山境内后，将车停放在县城某快餐店附近。民警随即赶到涉案车辆停放处，发现车内无人，民警判断，犯罪嫌疑人初到玉山，应该不会走远，极有可能就在附近，或许就在快餐店里吃饭。据此，民警迅速作出部署，兵分两路，一路在涉案汽车周边设伏，另一路进快餐店展开突击行动。

“别动，我们是警察！”当民警走进快餐店，一眼就认出了2名犯罪嫌疑人。他们看到民警，撒腿就跑，然而，民警早已将前后门围住，他们插翅难飞，只能束手就擒。“（赃）车在外面，搞（偷）的东西都在车上。”被抓后，民警当场突审，追问赃款赃物的去向。犯罪嫌疑人黄某、余某如实供述了自己盗窃的犯罪事实。民警在涉案车上缴获1个保险柜、1万余元现金，以及大量烟酒等赃款赃物。经查明，犯罪嫌疑人黄某、余某，均为福建籍人，此前因盗窃被全国多地公安机关打击处理过。

据黄某、余某供述，案发当日凌晨，他们窜至安徽黄山市屯溪区，选择街面店铺为作案对象，以暴力破坏门把手、卷闸门的方式疯狂作案，盗取了多家店铺的财物。他们在盗窃一家广告公司时，发现有一个保险柜，他们试着打开保险柜未果，于是决定把保险柜搬走，正愁不知如何搬运，在店铺的柜台抽屉里，发现了一把汽车钥匙，他们试着按了一下钥匙按钮，店铺外面的一辆汽车竟然闪了灯，他们大喜过望，立即将保险柜搬到汽车上，然后驾车离开。

犯罪嫌疑人黄某、余某疯狂作案后，驾车沿着320国道线一路逃窜，准备潜回福建老家，途经玉山县城时，他们停下来吃饭，没想到才落脚半小时，即被玉山警方擒获。

目前，犯罪嫌疑人黄某、余某，以及涉案赃款赃物均已移交安徽黄山市警方处理。

男童煤气中毒身亡 法官调解平息纷争

本报讯 陈淑英 赵明 记者贺巍报道：燃气安全事关千家万户，因燃气热水器安装、使用不规范而导致一氧化碳中毒的事故时有发生，由此引发的侵权责任纠纷屡见不鲜。近日，在弋阳某出租房内因一氧化碳中毒身亡的7岁男童的父母，拿到了弋阳法院出具的调解书，并在调解当场收到了全部赔偿金。

今年年初，弋阳某出租屋内发生一起煤气中毒事件。8岁男童事发当晚在出租屋内使用燃气热水器洗澡，出现不舒服症状，次日清晨被发现已经死亡，经鉴定系一氧化碳中毒身亡。男童父母饱受丧子之痛，一纸诉状将房东及热水器公司诉至法院。

法官依法开庭审理了本案，各方各持己见。男童父母认为，事故是由于房东提供了缺陷产品造成。房东认为，事故是由于男童父母未尽到审慎注意义务，且生产商未提供合格产品造成。热水器公司亦认为自身应当免责。

法官审理后认为，男童父母、房东、热水器公司各方的过错均是导致本案受害人死亡的不可归责法



禁毒宣传

在6月26日第36个国际禁毒日来临之际，为进一步宣传毒品危害，全面普及防范知识，横峰公安联合法院、卫健委、兴安街道等部门开展国际禁毒日集中宣传活动。活动中，民警通过展板宣传、发放传单、张贴海报、有奖问答、现场讲解等方式，结合我国禁毒工作的现状，从毒品的种类、危害以及预防毒品侵害的方法等多方面进行剖析，重点宣传了近几年社会上流行的新型毒品，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识毒、拒毒、防毒意识和能力。（鲁云龙 摄）

简讯

弋阳法院

开展“赣鄱利剑”集中执行专项行动

本报讯 韩建华 记者贺巍报道：为深入推进“赣鄱利剑”百日执行行动，切实维护当事人胜诉权益，积极回应群众司法需求，6月21日，弋阳法院在端午节假日前开展了专项集中执行行动。

当日5时30分，弋阳法院办公大楼前警灯闪烁，执行干警排列整齐，精神抖擞，整装待发。“出发！”随着一声号令，20余名执行干警、6辆警车按照预定的路线和方案，兵分三路奔赴被执行人所在的乡镇、小区开展执行工作。本次行动还通过抖音平台“弋阳

玉山

设立“交通安全日”构建文明交通新风尚

玉山讯 为全面应对当前复杂的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创新推进“三大专项行动”，玉山县公安局将每月16日设立为“交通安全日”，汇聚全警之力，统一全警步调，开启“全警出动、全面覆盖”的道路交通管理模式，努力为群众出行营造路畅人安的道路交通环境。

6月16日，首个“交通安全日”，玉山县公安局第一时间部署、第一时间落实，全体参战民辅警坚持“排、治、劝、宣”四位一体工作法，始终保持高昂热情，全身心投入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一是全力推进隐患排查，全面开展“人车路企”道路交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持续开展“中考护航”行动，进一步做好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全力为考生及广大群众出行创造安全、畅通、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二是全力推进问

龙头山司法所

送法进校园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

本报讯 程芳敏 记者贺巍报道：为进一步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近日，德兴市龙头山司法所的务工人员带着法律图书走进辖区小学，为孩子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普法课。

普法课上，工作人员重点讲解了《未成年人保护法》中与同学们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并通过现场提问、互动交流的方式，结合生活中常见的案例，运用深入浅出、理论相结合的授课方法，将生硬的法条变成了通俗易懂的法律知识，赢得了现场师生的阵阵掌声。同时提醒同学们在生活中要加强预防、远离危险，如果发现不法行为或遭受不法侵害，一定要沉着冷静，及时告知老师和家长，通过法律途径妥善解决，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课上，工作人员还向同学们讲解了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相关知识，告诫大家慎交社会朋友、不去营业性娱乐场所，提高自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鼓励同学们认真学习法律知识，做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合格社会主义接班人。

通过开展此次活动，同学们法治观念、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都有了进一步提高。下一步，龙头山司法所将持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帮助更多的人学法用法，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同时增强群众的公共安全意识，共同构建和谐、安全的社会环境。

沱川乡

“五个一”构建乡村基层治理新格局

婺源讯 今年以来，婺源县沱川乡通过大力实施党建引领走前列、社会治理一体化、风险隐患大化解、为民服务在身边“四大行动”，以“五个一”工作机制为抓手，全面开展“大抓基层年”活动，探索“五个一”治理驱动模式，推动社区基层党建、综合治理、为民服务再上新台阶。

建好“一个中心”。该乡投入50余万元高标准建成了智慧平安沱川综合治理中心，含合成作战室、主要街道村居节点高清摄像头等，与社区网格化治理、亮化工程、校园安防四个一工程无缝衔接，极大方便了寻找走失人口、遗失物品和案件查处，切实提高了基层治理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组建一支队伍”。为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沱川乡成立了一支巡逻小分队，由综治办、派出所、消防大队以及乡年轻干部组成，常态化开展巡河巡街防溺水巡逻活动，理坑村还沿用传承600余年夜间“打更”习俗，有效遏制了非法采砂、非法捕鱼、夜间盗窃等违法行为，有效地维护了一方平安。

开好一次例会”。制定了平安沱川联席会议制度和协调联动机制，每月组织综治办、司法所、

消防站、执法大队等职能单位召开联席会议，分析研判近期辖区内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按照“属地事属地、分管包案”的原则调解处置矛盾纠纷，分管和挂点领导变身“上访”为“下访”，主动到村组排查矛盾纠纷，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

织好一张网格”。全乡划分了5个网格区域，配备了7名大网格员、34名网格辅助员、87名小网格辅助员，形成了三级联动管理机制。充分发挥网格员在矛盾纠纷调处、志愿服务等作用，日常工作中，各网格员坚持每日巡查打卡一小时以上，发现矛盾纠纷等问题及时上报到乡综治中心处理，对特殊人群重点关注，打通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举办一场活动”。沱川乡综治办、司法所、派出所三方联动，深入开展法律进机关、进村组、进校园等普法活动，通过干部夜校学习、发放宣传单等多种方式对

不同人群精准分类普法，提升学法用法实效；充分发挥各类宣传阵地作用，在街道等地摆摊设点，进行禁毒、反电诈、反邪教宣传。活动开展以来共摆点宣传3次，普法宣传5次，发放各类宣传单页、手册2000余份，受益群众达3000余人。（王国红 江文鸿）